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屆第十二次董事會議事錄

時間：九十七年三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下午三時

地點：本公司地下二樓會議室

主席：鄧序鵬

記錄：黃宜珍

親自出席董事：鄧序鵬、鄭大宇、簡宏輝、林吉森、林亨晟、洪俊雄  
蘇慧芬、陳弘宙、江其龍、鄭英華、趙高深、鄭玉華、  
蘇明仁、吳淑青、馬佩君共 15 名

委託出席董事：賴弘鈞、鍾金江共 2 名

未出席董事：無

列席監察人：鄭珮琪、柯文惠、劉建君、江長文共 4 名

未列席監察人：無

其他列席人士：陳坤琳總稽核

一、宣布開會

二、主席報告

三、報告事項

(一) 上次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

一、本公司九十七年度預算案：已公佈

二、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已依新制度執行

三、擬定本公司 97 年度稽核計畫：已依新計畫執行

四、台中分公司營業處所遷移案：已完成

五、修訂風險管理政策案：已依新政策執行

六、企劃公關室更名為企劃室案：已公佈並更名

七、擬買回本公司普通股壹仟萬股：已執行完畢

八、擬訂定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將於下次轉讓時執行

九、人事聘任案：已執行

十、擬變更受託買賣外國有價證券業務於康和證券(香港)有限公司之「授權  
操作交易人」乙案：已執行

十一、金融機構融資貸款額度案：已執行

(二) 業務報告：洽悉

(三) 財務報告：洽悉

(四) 風險管理報告：洽悉

(五)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洽悉

(六) 其他重要報告事項：無

四、討論事項

案由一：九十七年度股東常會召開之時間及地點案，請 決議。

說明：一、依公司法一七〇條規定，股東常會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

二、召開時間：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上午九時。

三、召開地點：本公司大會議室（基隆路一段一七六號地下二樓）。

四、召開事由：(一)報告事項

- 1.九十六年營業報告
- 2.監察人審查報告
- 3.買回本公司股份執行情形報告
- 4.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事項報告
- 5.本公司自有資本適足比率報告
- 6.其他報告事項

(二)承認及討論事項

- 1.承認本公司九十六年度決算表冊案
- 2.承認本公司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案
- 3.擬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二：變更簽證會計師案，謹提請 決議。

說明：一、本公司原簽證會計師為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丁玉山會計師及林瞳會計師，因該事務所內部業務調動，擬變更為丁玉山會計師及陳嘉修會計師簽證。

二、陳會計師簡歷如附件。

三、謹提請 決議。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五、臨時動議：無

六、其它應記載事項：無

七、散會：下午三時三十分

主席：鄧序鵬

記錄：黃宜珍